

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199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8 月 1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2,607,516.06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基金资产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健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根据宏观经济发展趋势、政策面因素、金融市场的利率变动和市场情绪，综合运用定性和定量的方法，对股票、债券和现金类资产的预期收益风险及相对投资价值进行评估，确定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及现金类资产等资产类别的分配比例。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形成大类资产的配置方案。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65% + 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times 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通常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市场价格波动较大的风险、汇率风险、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 A	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1994	02019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2,607,486.09 份	29.97 份
-----------------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1月1日 - 2025年3月31日）	
	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 A	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373,565.88	2.20
2.本期利润	5,190,780.03	7.3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51	0.085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3,792,026.18	24.0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968	0.801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包含停牌股票按公允价值调整的影响；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要低于所列数字；

3、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基金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分为 A、C 两类。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34%	1.30%	0.42%	0.72%	6.92%	0.58%
过去六个月	0.82%	1.52%	-0.69%	1.00%	1.51%	0.52%
过去一年	4.46%	1.58%	11.21%	0.94%	-6.75%	0.64%
过去三年	-13.70%	1.41%	-1.98%	0.84%	-11.72%	0.57%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0.32%	1.40%	-12.65%	0.85%	-7.67%	0.55%

注：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起增加收取销售服务费的 C 类基金份额，并对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作相应修改，原有的基金份额在增加收取销售服务费的 C 类基金份额后，全部转换为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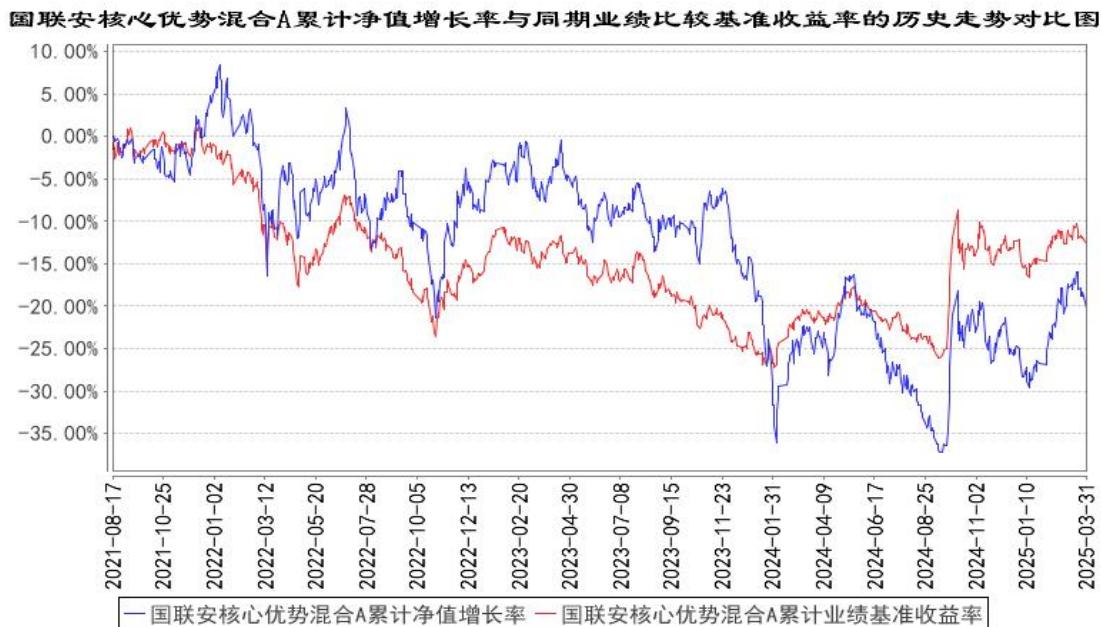
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38%	1.30%	0.42%	0.72%	6.96%	0.58%
过去六个月	0.91%	1.51%	-0.69%	1.00%	1.60%	0.51%
过去一年	5.17%	1.57%	11.21%	0.94%	-6.04%	0.63%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确认 C 类份额起至今	21.48%	1.60%	20.14%	0.92%	1.34%	0.68%

注：1、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起增加收取销售服务费的 C 类基金份额，并对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作相应修改，原有的基金份额在增加收取销售服务费的 C 类基金份额后，全部转换为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2、C 类收费模式的对应基金代码为 020198，自 2024 年 2 月 5 日起开始确认申购份额，因此，C 类份额的业绩表现自 2024 年 2 月 5 日开始计算，其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也自 2024 年 2 月 5 日开始计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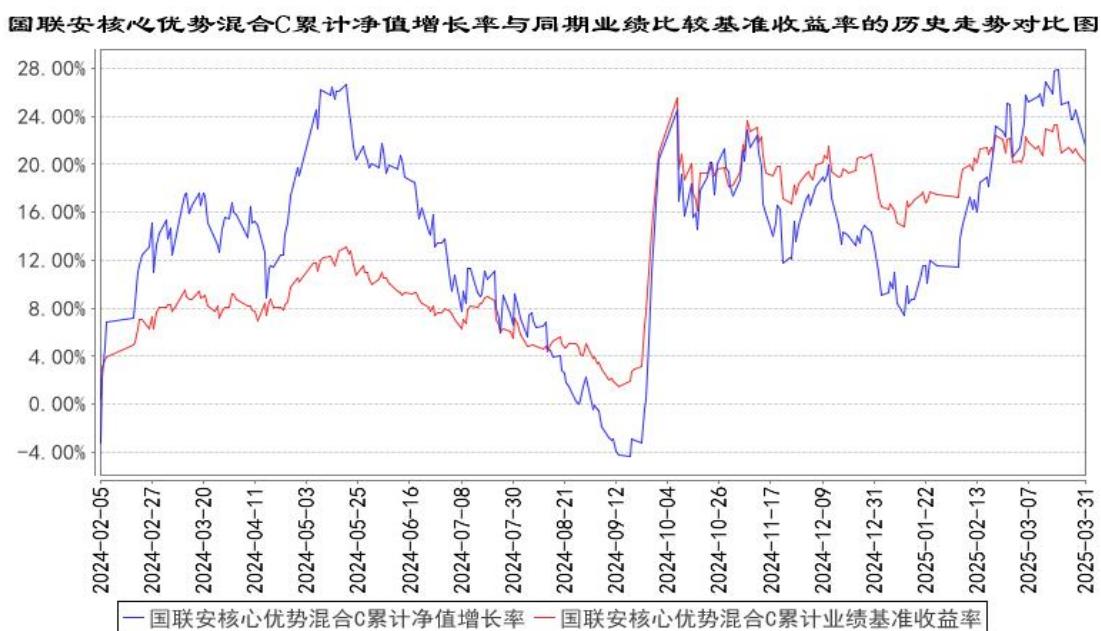


注：1、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起增加收取销售服务费的 C 类基金份额，并对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作相应修改，原有的基金份额在增加收取销售服务费的 C 类基金份额后，全部转换为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5%+恒生指数收益

率*10%;

- 3、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生效；
- 4、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符合合同约定。



注：1、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起增加收取销售服务费的 C 类基金份额，并对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作相应修改，原有的基金份额在增加收取销售服务费的 C 类基金份额后，全部转换为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2、C 类收费模式的对应基金代码为 020198，自 2024 年 2 月 5 日起开始确认申购份额，因此，C 类份额的业绩表现自 2024 年 2 月 5 日开始计算，其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也自 2024 年 2 月 5 日开始计算；

3、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5%+恒生指数收益率*10%；

- 4、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生效；
- 5、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符合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储乐延	基金经理	2023 年 7 月 19 日	-	9 年(自 2016 年起)	储乐延先生,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保网络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产品经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投资经理。2023 年 1 月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历任风控经理、基金经理。2023 年 7 月起担任国联安智能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 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以公司对外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年限的统计标准为证券行业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法律文件的规定, 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 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 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遵照相应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 制定并完善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以下简称“公平交易制度”), 用以规范包括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实施效果与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 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等方面均享有平等机会; 在交易环节严格按照时间优先, 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指令; 如遇指令价位相同或指令价位不同但市场条件都满足时, 及时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 采用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对不同投资组合的交易价差进行定期分析; 对投资流程独立稽核等。

本报告期内, 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发现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无法解释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地产在 2025 年显示出了一定的底部特征, 而一些消费品也显示出了拐点迹象。在半导体、AI、机器人等科技领域, 由于国家大力支持, 产业景气度非常高。全球形势在 2025 年开年以来, 继续

向着不确定性发展。由于中国资本市场相对低位，估值便宜，而欧美资本市场相对高位，估值较贵，我们相信今年中国资本市场将会有较好的表现。

市场方面，一季度市场活跃程度较高，以科技股、有色金属等周期股和港股为主要亮点。科技股体现出了在流动性宽裕和政策提供信心的基础上，资金对投资标的的风险偏好度在上升。有色等周期股价格提升，包括黄金、铜铝及小金属的价格提升。港股则体现出了“东升西降”的趋势。相反，由于对国内更加乐观，去年表现非常好的红利资产开年承压，除了因估值提升导致的股息率下降以外，还遭遇了之前避险的资金的一定流出。

本基金基于价值进行投资，对科技股较为低配，但亦低配传统的红利资产，而是加大了对估值较低、成长性较好的企业的配置，特别是“聚光灯”外的中小企业。本基金报告期内加仓了三个方向：一是周期股，主要是铜、铝、铁等行业的公司；二是一些新消费公司，包括游戏传媒及一些提供情绪价值的公司；三是港股。我们相信中国资产在年内会继续有较好的表现。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国联安核心优势 A 的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3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42%；国联安核心优势 C 的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3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4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8,312,720.66	90.51
	其中：股票	68,312,720.66	90.5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030,251.60	9.31
8	其他资产	129,404.09	0.17
9	合计	75,472,376.35	100.00

注：1、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2、本报告期末，本基金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24,978,930.26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33.85%。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548,880.00	2.10
C	制造业	31,896,039.40	43.2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467,252.00	6.05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421,619.00	7.3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3,333,790.40	58.72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4,455,700.09	6.04
消费者非必需品	6,462,126.31	8.76
消费者常用品	1,373,171.04	1.86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保健	8,475,292.31	11.49
工业	-	-
信息技术	-	-
电信服务	4,212,640.51	5.71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24,978,930.26	33.85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2273	固生堂	178,900	5,332,545.47	7.23
2	00189	东岳集团	530,000	4,455,700.09	6.04
3	02015	理想汽车-W	45,000	4,113,284.02	5.57
4	603259	药明康德	53,200	3,581,424.00	4.85
5	600595	中孚实业	753,100	3,095,241.00	4.19
6	002517	恺英网络	187,600	3,012,856.00	4.08
7	300633	开立医疗	98,400	2,864,424.00	3.88
8	002223	鱼跃医疗	79,300	2,765,984.00	3.75
9	600782	新钢股份	675,300	2,741,718.00	3.72
10	01024	快手-W	52,900	2,653,242.38	3.6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在股指期货投资上，本基金以套期保值为目标，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谨慎适当参与股指期

货的投资。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中，将分析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研究现货和期货市场的发展趋势，运用定价模型对其进行合理估值，谨慎利用股指期货，调整投资组合的风险暴露，及时调整投资组合仓位，以降低组合风险、提高组合的运作效率。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进行国债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债券交易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国债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国债期货对冲系统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没有相关投资评价。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经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机构公开信息披露平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3,593.7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85,810.3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29,404.0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 A	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5,386,399.25	27.6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39,173.24	670.6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918,086.40	668.2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2,607,486.09	29.97

注：1、总申购份额包含报告期内发生的转换入和红利再投资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报告期内发生的转换出份额；

2、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基金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分为 A、C 两类。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5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39,750, 032.42	-	-	39,750,032.42	42.92

产品特有风险
(1) 持有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高比例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使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或连续巨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需要与高比例投资者按同比例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赎回款项延期获得。
(2) 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高比例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若高比例投资者赎回的基金份额收取赎回费，相应的赎回费用按约定将部分或全部归入基金资产，可能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
(3) 基金规模较小导致的风险 高比例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较小，从而使得基金投资及运作管理的难度增加。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勤勉尽责，执行相关投资策略，力争实现投资目标。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发行及募集的文件
- 2、《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 9 楼

9.3 查阅方式

网址：www.cpicfunds.com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